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昨日接到持股 5% 以上股东邓国顺先生通知，获悉：其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48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 365 天，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邓国顺	否	3,48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8年2月5日	2019年2月5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415%	个人原因
合计	—	3,480,000	—	—	—	12.0415%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时，邓国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8,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6317%。邓国顺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22,340,000 股，累计被质押的股份占邓国顺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7.301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7216%。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